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聯絡人：巫秋蓉
電話：037-559525
傳真：037-359963
電子郵件：coffee0704@ems.miaoli.gov.
tw

受文者：苗栗縣頭份市戶政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民戶字第11400063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年1月6日府原族字第1140003732號函及附件 (0006370_114E0005638-01.pdf、0006370_114E1003626-01.doc)

主旨：有關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資訊更新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民政處案陳114年1月6日府原族字第1140003732號函辦理。
- 二、為結合社區資源，創造可近性服務輸送模式，本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於114年度延續分由苗北區及苗南區兩中心服務。
- 三、苗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委由社團法人苗栗縣陽光身心障礙關懷協會辦理辦理，中心服務區域：含本縣竹南鎮、頭份市、造橋鄉、三灣鄉、南庄鄉、泰安鄉、獅潭鄉、大湖鄉、卓蘭鎮等9鄉（鎮、市）。
 - (一)服務中心地址：苗栗縣竹南鎮龍山路三段102號1樓。
 - (二)聯絡電話：037-634428。
- 四、苗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委由台灣台青柑譜共好協會辦



理，中心服務區域：含本縣苗栗市、後龍鎮、頭屋鄉、公館鄉、西湖鄉、銅鑼鄉、三義鄉、通霄鎮、苑裡鎮共9鄉（鎮、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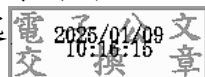
（一）服務中心地址：苗栗縣苗栗市自治路553號1樓。

（二）聯絡電話：0987-498077。

五、前開兩中心服務區域皆各為9鄉（鎮、市），貴所如有服務轉接或資源連結需求，請惠予更新通訊資訊。

正本：本縣各戶政事務所

副本：本府民政處



裝

訂

線

